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VERBRIGHT GREENTECH LIMITED

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7)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收益為港幣7,416,973,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8,048,171,000元)，較去年下降8%
-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港幣1,453,509,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2,175,944,000元)，較去年下降33%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301,711,000元(二零二二年：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340,201,000元)，較去年增加189%
- 無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全年股息每股2.5港仙(二零二二年：3.6港仙)，較去年減少31%

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

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光大綠色環保」)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全年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收益	4	7,416,973	8,048,171
直接成本及經營費用		<u>(5,821,730)</u>	<u>(6,364,723)</u>
毛利		1,595,243	1,683,448
其他收益	5	279,854	335,566
其他虧損淨額	5	(86,532)	(123,960)
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耗損		(655,653)	(15,526)
行政費用		(649,039)	(617,325)
財務費用	6	(824,825)	(740,997)
所佔聯營公司盈利		895	7,475
所佔合營企業盈利／(虧損)		<u>769</u>	<u>(18,523)</u>
除稅前盈利／(虧損)	7	(339,288)	510,158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u>37,457</u>	<u>(165,158)</u>
本年度盈利／(虧損)		<u>(301,831)</u>	<u>345,000</u>
應佔部分：			
本公司權益股東		(301,711)	340,201
永續中期票據持有人		36,285	15,952
非控股權益		<u>(36,405)</u>	<u>(11,153)</u>
		<u>(301,831)</u>	<u>345,000</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10		
基本及攤薄 (港仙)		<u>(14.60)</u>	<u>16.47</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虧損)	<u>(301,831)</u>	<u>345,000</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虧損)的應收賬款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零稅項	(290,412)	66,345
換算香港境外實體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扣除零稅項		
— 附屬公司	(466,523)	(1,629,271)
— 聯營公司	(6,370)	(24,190)
— 合營企業	<u>(2,287)</u>	<u>(2,189)</u>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765,592)</u>	<u>(1,589,305)</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1,067,423)</u></u>	<u><u>(1,244,305)</u></u>
應佔部分：		
本公司權益股東	(1,058,943)	(1,219,378)
永續中期票據持有人	36,285	15,952
非控股權益	<u>(44,765)</u>	<u>(40,879)</u>
	<u><u>(1,067,423)</u></u>	<u><u>(1,244,305)</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79,981	5,044,489
使用權資產		529,606	619,354
商譽		130,651	134,207
無形資產		12,820,119	13,355,885
合營企業權益		31,906	33,424
聯營公司權益		234,408	239,88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391,012	506,297
合約資產	11	6,357,849	6,698,920
遞延稅項資產		198,495	80,855
非流動資產總額		25,274,027	26,713,314
流動資產			
存貨		364,659	377,993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8,464,079	6,964,425
合約資產	11	3,270,503	3,092,300
可收回稅項		5,373	5,051
已抵押銀行存款		47,361	75,043
銀行存款		22,844	23,4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08,578	1,904,785
流動資產總額		14,483,397	12,443,06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	2,655,805	3,207,25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0,213,907	5,809,395
租賃負債		4,080	3,049
應付稅項		69,897	42,078
流動負債總額		12,943,689	9,061,772
流動資產淨額		1,539,708	3,381,29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813,735	30,094,604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3	177,754	181,92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2,917,853	14,927,130
租賃負債		22,015	16,513
遞延稅項負債		1,339,774	1,434,753
非流動負債總額		14,457,396	16,560,319
資產淨額		12,356,339	13,534,285
權益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1,608,029	1,608,029
儲備		9,663,198	10,776,766
		11,271,227	12,384,795
永續中期票據		806,982	806,982
非控股權益		278,130	342,508
權益總額		12,356,339	13,534,285

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若干已按公允值計量的應收賬款外。此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物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於單一交易中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稅項改革 — 支柱二示範規則

本集團已評估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運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按業務範圍劃分）管理業務。按照內部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呈報資料之一貫方式，本集團呈報了下列四個須予報告之分部。

- (i) 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建造及運營：該分部從事建造及運營生物質直燃發電項目、生物質供熱項目、生物質熱電聯供項目、垃圾發電項目及生物質及垃圾發電一體化項目，以產生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 (ii) 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建造及運營：該分部從事建造及運營危廢填埋項目、危廢焚燒項目、一般工業固廢熱電聯供項目及物化及資源化利用項目，以產生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3. 運營分部資料 (續)

- (iii) 環境修復項目運營：該分部從事環境修復項目運營，包括工業污染場地修復、污染農田修復、礦山及填埋場生態修復、工業廢氣治理、油泥綜合治理、河湖底泥及工業污泥治理、濕地公園建設和運營、環保管家服務及填埋場防滲工程，以產生運營服務收益。
- (iv) 光伏發電及風電項目運營：該分部從事運營光伏發電項目及風電項目，以產生運營服務收益。

就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而言，本集團之最高級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個須予報告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商譽、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及流動資產，惟不包括按集團基準管理的集團內公司間應收款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各個個別分部之業務應佔之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由各個分部直接管理之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惟不包括按集團基準管理的集團內公司間應付款項及其他企業負債。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須予報告分部所賺取之收益及所產生之開支或有關分部應佔之資產所產生之折舊或攤銷而分配至有關分部。

用於報告分部盈利之表示方式為「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經調整EBITDA」)。為了得出經調整EBITDA，本集團之盈利已就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之項目(例如：董事及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總公司或企業行政成本)作進一步撇除。

除有關經調整EBITDA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收益、各分部直接管理之借貸利息開支及各分部運營時所使用非流動分部資產之折舊、攤銷及增置之分部資料。

3. 運營分部資料 (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就本年度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之須予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 建造及運營		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 建造及運營		環境修復項目運營		光伏發電及 風電項目運營		總計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 (附註4)：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及 須予報告之分部收益	5,783,557	6,036,741	1,180,106	1,673,766	243,364	148,205	209,946	189,459	7,416,973	8,048,171
分部業績：										
須予報告之分部盈利/(虧損) (經調整EBITDA/(LBITDA))	1,858,233	1,650,143	(428,162)	488,557	29,960	10,831	188,338	171,450	1,648,369	2,320,981
財務費用									(824,825)	(740,997)
折舊及攤銷 (包括未分配部分)									(967,972)	(924,789)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收入									20,713	30,573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開支									(215,573)	(175,610)
綜合除稅前盈利/(虧損)									<u>(339,288)</u>	<u>510,158</u>
其他分部資料：										
財務費用	303,999	330,248	89,143	94,559	5,340	8,023	10,356	15,206	408,838	448,036
未分配財務費用									415,987	292,961
折舊及攤銷	462,057	474,496	415,200	360,834	15,077	13,175	70,577	71,716	962,911	920,221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5,061	4,568
無形資產耗損虧損	—	—	210,144	—	—	—	—	—	210,144	—
物業、廠房及設備耗損虧損	—	—	380,086	15,526	—	—	—	—	380,086	15,526
使用權資產耗損虧損	—	—	65,423	—	—	—	—	—	65,423	—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耗損虧損	69,136	99,896	15,740	6,810	67	50	1,626	2,490	86,569	109,246
壞賬收回	—	—	—	—	—	(146)	—	—	—	(146)
所佔合營企業虧損/(盈利) 淨額	—	—	(514)	18,818	—	—	(255)	(295)	(769)	18,523
所佔聯營公司虧損/(盈利) 淨額	(1,545)	(9,575)	650	2,100	—	—	—	—	(895)	(7,475)
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 資產、無形資產、商譽及預 付款項之非即期部分	643,483	381,593	266,977	878,555	234	46,994	85,297	65,290	995,991	1,372,432
增置合約資產之非即期部分	392,837	819,793	4,917	6,079	—	—	—	—	397,754	825,872

3. 運營分部資料 (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 建造及運營		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 建造及運營		環境修復項目運營		光伏發電及 風電項目運營		總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須予報告之分部資產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27,951,768	26,543,477	7,865,045	8,759,043	695,315	669,924	1,261,355	1,321,490	37,773,483	37,293,934
									<u>1,983,941</u>	<u>1,862,442</u>
綜合資產總額									<u>39,757,424</u>	<u>39,156,376</u>
須予報告之分部負債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12,069,707	10,636,659	4,151,802	4,447,199	411,638	452,068	397,447	378,697	17,030,594	15,914,623
									<u>10,370,491</u>	<u>9,707,468</u>
綜合負債總額									<u>27,401,085</u>	<u>25,622,091</u>

(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ii)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及(iii)本集團之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非即期部分以及合約資產之非即期部分之所在地區的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按服務提供地點劃分。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而言)，而涉及之業務之所在地點(就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無形資產及合約資產而言)劃分。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 預付款項及合約資產之 非即期部分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7,402,205	8,036,634	17,857,730	18,946,607	6,748,861	7,205,217
香港	9,402	5,709	48,349	46,972	—	—
德國	5,366	5,828	23,627	26,149	—	—
總計	<u>7,416,973</u>	<u>8,048,171</u>	<u>17,929,706</u>	<u>19,019,728</u>	<u>6,748,861</u>	<u>7,205,217</u>

3. 運營分部資料 (續)

(iii)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中國一個當地政府機關(二零二二年：一個)進行交易，有關交易產生的收益單獨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該客戶的收益總額為港幣1,951,259,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1,970,194,000元)。

4.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618,405	763,527
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42,240	533,724
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4,826,455	4,912,706
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1,132,949	1,133,963
環境修復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243,364	148,205
光伏發電及風電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209,946	189,459
	<hr/>	<hr/>
客戶合約收益	7,073,359	7,681,584
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之財務收入	343,614	366,587
	<hr/>	<hr/>
收益總額	7,416,973	8,048,171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中國當地政府機關的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總額為港幣5,531,505,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6,329,165,000元)。如附註3所披露，該等收益計入四個分部。

5. 其他收益及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及其他虧損淨額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23,113	21,916
政府補助金*	38,094	135,605
增值稅退稅**	174,666	122,215
其他	43,981	55,830
	<u>279,854</u>	<u>335,566</u>
其他收益總額	<u>279,854</u>	<u>335,566</u>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發政府補助金港幣23,156,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119,434,000元），以資助本集團於中國的若干生物質綜合利用及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收取該等補助金概無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概不保證本集團日後將可繼續獲得該等補助金。就尚未承擔相關開支之已收政府補助金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計入遞延收入。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權獲得中國增值稅退稅港幣174,666,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122,215,000元）。收取該等退稅概無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概不保證本集團日後將可繼續獲得該等退稅。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其他虧損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淨虧損／(收益)	(37)	2,623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	19,15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476)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	(20,918)
商譽耗損虧損	—	14,474
合約資產耗損虧損	19,660	1,476
按攤銷成本計值之應收賬款耗損虧損	22,908	11,46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應收賬款耗損虧損	44,001	96,302
壞賬收回	—	(146)
	<u>86,532</u>	<u>123,960</u>
其他虧損總淨額	<u>86,532</u>	<u>123,960</u>

6.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709,041	661,658
中期票據之利息	134,589	117,629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067</u>	<u>706</u>
產生之財務費用	844,697	779,993
減：資本化之利息*	<u>(19,872)</u>	<u>(38,996)</u>
總計	<u><u>824,825</u></u>	<u><u>740,997</u></u>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貸成本乃按介乎2.70%至3.50%（二零二二年：3.89%至4.75%）的年利率予以資本化。

7. 除稅前盈利／(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盈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已耗用存貨之成本 ^{##}	2,701,343	3,148,9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6,612	297,327
使用權資產折舊	22,939	19,341
無形資產攤銷**	628,421	608,121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	10,717	14,467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3,050	3,000
— 其他服務	541	2,448
	<u>3,591</u>	<u>5,448</u>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606,011	628,145
— 退休保障計劃供款	58,763	65,811
	<u>664,774</u>	<u>693,956</u>
無形資產耗損虧損	210,144	—
物業、廠房及設備耗損虧損	380,086	15,526
使用權資產耗損虧損	65,423	—
商譽耗損虧損	—	14,474
合約資產耗損虧損	19,660	1,476
按攤銷成本計值之應收賬款耗損虧損	22,908	11,46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應收賬款耗損虧損	44,001	96,302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	35,405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	19,15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476)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	(20,918)
匯兌淨差額	<u>28,069</u>	<u>42,149</u>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港幣284,540,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262,757,000元)計入綜合損益表「直接成本及經營費用」內。

** 無形資產攤銷港幣611,084,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589,680,000元)計入綜合損益表「直接成本及經營費用」內。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用以扣減本集團在未來年度之退休保障計劃供款(二零二二年：無)。

該等項目計入「直接成本及經營費用」內。

8. 所得稅支出／(抵免)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賺取任何應課稅盈利，故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二年：無)。

中國業務之稅項根據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按應課稅盈利以法定稅率25%計算。年內，根據相關稅務法律及法規，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享有稅項優惠。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 其他地方		
本年度開支	142,854	43,87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259)	7,703
遞延稅項	(179,052)	113,585
	<u>(37,457)</u>	<u>165,158</u>
本年度稅項支出／(抵免)總額		

9. 股息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股息：		
中期 — 每股普通股2.5港仙(二零二二年：3.6港仙)	51,652	74,379
末期 — 每股普通股零港仙(二零二二年：零港仙)	—	—
	<u>51,652</u>	<u>74,379</u>

1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乃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年度虧損港幣301,771,000元(二零二二年：盈利港幣340,201,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66,078,000股(二零二二年：2,066,078,000股)計算。

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並無對所呈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作出調整，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11. 合約資產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	(a)	6,744,070	7,100,699
未開發票可再生能源電價補貼	(b)	2,495,034	2,321,068
環境修復合約資產	(c)	416,237	377,322
		<u>9,655,341</u>	<u>9,799,089</u>
耗損		<u>(26,989)</u>	<u>(7,869)</u>
		9,628,352	9,791,220
減：非即期部分			
—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		(6,203,248)	(6,540,112)
— 環境修復合約資產		(154,601)	(158,808)
		<u>(6,357,849)</u>	<u>(6,698,920)</u>
即期部分		<u>3,270,503</u>	<u>3,092,300</u>
履行與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相關的建造合約產生的合約資產，其計入「無形資產」		<u>204,401</u>	<u>1,342,776</u>

合約資產耗損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年初	7,869	7,068
耗損虧損淨額 (附註7)	19,660	1,476
匯兌調整	(540)	(675)
年末	<u>26,989</u>	<u>7,869</u>

附註：

- (a)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產生自本集團根據若干建造 — 運營 — 轉移(「BOT」)及建造 — 運營 — 擁有(「BOO」)安排產生的建造服務收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介乎4.65%至6.60%的年利率計息(二零二二年：4.90%至6.6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已開展運營的若干BOT及BOO安排有關之款項為港幣6,692,920,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6,646,337,000元)。

根據BOT及BOO安排，本集團於建造期內不會自中國大陸當地政府(「委託人」)收取款項，而是於運營期內提供相關服務時，就本集團的運營服務收取服務費。

11. 合約資產 (續)

附註：(續)

(a) (續)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尚未到期支付，並將透過該等安排的運營期內收取的服務費償付。

服務特許經營權資產之所有即期部分預計於一年內收回。

- (b) 結餘為若干投入運營的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之應收政府上網可再生能源電價補貼，及產生自本集團經營收益。
- (c) 結餘因履行環境修復合約而產生。該等合約包括規定於服務期內達到若干里程碑時即須分期付款的付款計劃。

1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7,893,254	6,189,30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947,416	1,218,833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053	4,38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4,088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50,301	44,999
向非控股權益貸款	—	25,971
	<u>8,894,024</u>	<u>7,487,578</u>
耗損	<u>(38,933)</u>	<u>(16,856)</u>
	<u>8,855,091</u>	<u>7,470,722</u>
減：非即期部分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91,012)	(490,653)
—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	(15,644)
	<u>(391,012)</u>	<u>(506,297)</u>
即期部分	<u>8,464,079</u>	<u>6,964,425</u>

1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按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計算並扣除虧損撥備,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不多於一個月	565,980	464,921
超過一個月但不多於兩個月	201,362	195,349
超過兩個月但不多於四個月	356,538	329,770
超過四個月但不多於七個月	465,813	555,128
超過七個月但不多於十三個月	850,494	829,619
超過十三個月	5,414,134	3,797,660
	<u>7,854,321</u>	<u>6,172,447</u>

應收賬款主要由發票日期起計九十日內立即到期。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該項預付款預計一年內確認為開支。

向合營企業提供的貸款人民幣23,500,000元(相等於港幣25,563,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23,990,000元(相等於港幣26,806,000元))計入應收合營企業款項。該筆貸款無抵押,按中國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的125%(二零二二年:中國LPR至中國LPR的125%)計息且可於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四年)收回。餘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收回。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非控股權益貸款由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股權作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所公佈利率的110%計息及可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前收回。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結餘已悉數償還。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應收賬款耗損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年初	16,856	6,474
耗損虧損淨額(附註7)	22,908	11,468
匯兌調整	(831)	(1,086)
年末	<u>38,933</u>	<u>16,856</u>

1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之應收賬款耗損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年初	91,855	—
耗損虧損淨額(附註7)	44,001	96,302
匯兌調整	(3,173)	(4,447)
年末	<u>132,683</u>	<u>91,855</u>

13.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 第三方	(i)	1,458,132	1,835,729
— 同系附屬公司	(i)	20,730	21,30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40,731	1,297,263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ii)	29,094	30,970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iii)	—	1,201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貸款	(iv)	8,150	8,300
遞延收入 — 政府補助金	(v)	176,722	194,403
		<u>2,833,559</u>	<u>3,389,173</u>
減：非即期部分			
— 遞延收入 — 政府補助金		(73,856)	(84,770)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3,898)	(97,153)
		<u>(177,754)</u>	<u>(181,923)</u>
即期部分		<u>2,655,805</u>	<u>3,207,250</u>

13.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續)

附註：

- (i)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應付賬款，其按發票日期計算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六個月內	1,000,527	1,374,528
六個月以上	<u>478,335</u>	<u>482,508</u>
	<u>1,478,862</u>	<u>1,857,036</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合共港幣592,683,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1,015,546,000元)為本集團BOT及若干BOO安排的應付建造款項。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應付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合約條款償還。

- (ii)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i)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iv)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v) 遞延收入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從政府獲得之補助金，為補助本集團興建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中為數港幣14,938,00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16,171,000元)已計入綜合損益表。收取該等補助金並無附帶未實現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關初步業績公告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告所載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列數額作比較，而有關數額屬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方面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審核、審閱或其他核證聘用，故核數師不會就本初步業績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經營業績

二零二三年是三年新冠病毒疫情防控轉段後經濟恢復發展的一年，也是全面貫徹中國共產黨第二十次全國代表大會精神的開局之年。隨著中國經濟社會全面恢復常態化運行，中國經濟在持續承壓中走出一條回升向好的復蘇曲線，中國政府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鞏固和增強基本盤穩定的同時，持續推動經濟實現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

二零二三年，在外部市場複雜多變，固廢行業政策不確定性加劇、市場預期不穩等多重嚴峻考驗下，本集團沉着應對，在市場衝擊中攻堅克難，迎難而上，全面打響「穩主業、促轉型」攻堅戰。本集團積極圍繞國家發展戰略，立足新階段的發展需要，以盤活現有業務為抓手，聚焦價值創造，強化現有業務延伸。

伴隨中國經濟轉型邁入高質量發展階段，政府已提出了明確的「碳達峰」、「碳中和」(「雙碳」)目標，並提出構建以新能源為主體的新型電力系統。本集團順應能源革命的大浪潮，轉型綜合能源服務商，以輕重結合的方式，拓展「零碳園區+環境修復」業務，不

斷擴大業務版圖。本集團持續精細化運營管理，多元化融資渠道，緊盯行業前沿技術，不斷提升核心競爭力，竭力克服外部環境變化對本集團業務的不利影響。

本集團主營業務包括生物質綜合利用、危廢及固廢處置、環境修復、光伏發電及風電等。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落實環保項目139個，總投資額達約人民幣307.13億元，累計承接環境修復項目59個，涉及總合同金額約人民幣16.08億元。

市場拓展方面，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共取得20個新項目及簽署1份生物質供熱補充協議，涉及新增總投資額約人民幣5.32億元及環境修復項目合同總金額約人民幣2.36億元。新項目包括1個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9個光伏發電項目和10個環境修復項目。項目規模方面，新增光伏發電裝機規模100兆瓦，新增設計蒸汽供應能力約每年65.7萬噸。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圍繞國家能源安全戰略及雙碳目標，順應新形勢，大力推進業務轉型發展，重點突破以光伏儲能為主的「零碳園區」項目及「垃圾填埋場修復」為主的環境修復項目。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與江蘇今世緣酒業股份有限公司簽署「零碳園區」項目合作協議，項目涉及總投資額約人民幣8,825萬元，主要針對零碳工廠相關項目建設，包括屋頂光伏發電項目、用戶側儲能項目、智慧充電樁項目及虛擬電廠項目等（其中光伏規模20 MW_p、儲能規模10 MW / 20 MWh及充電樁規模2 MW）。今世緣「零碳園區」能源及碳管理平台項目旨在通過數字化手段管理和監控企業用能情況，包含能源數據的採集、監測、分析和優化管理，亦包括碳盤查和碳報告等功能。用戶可以通過該平台實現能源消耗的實時監控、數據分析、能效優化以及碳足跡分析與碳減排管理，助力園區最終實現零碳目標。同時，虛擬電廠交易平台將把光伏發電和儲能系統一體化，通過物聯網技術實現電力的虛擬集成，使得產生的綠色電力能得到最大化利用，最終實現效益最大化。未來將依據該項目打造可複製的智慧「零碳園區」模式，依託本集團全國佈局的生物質綜

合利用項目，建立「生物質+零碳園區」新模式。另外，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亦成功推進浙江松陽儲能及虛擬電廠項目，節能降耗成果顯著。同時，本集團已取得售電公司經營資質並打造綠色電力交易平台，佈局虛擬電廠和綠電交易，於回顧年度內已開展多品種電力交易，有效提升項目綜合效益。

工程建設方面，本集團穩步推進旗下項目工程建設。於回顧年度內，完工及投運項目15個。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建或執行中的項目共29個，包括2個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3個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17個環境修復項目及7個光伏發電項目。本集團高度重視在建項目施工安全、建造質量和建設進度，通過不斷優化工程管理制度，提高施工現場管理水準，實現在建項目全年安全生產的目標。

技術研發方面，本集團通過技術創新為公司轉型發展和項目運營提供支持。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開展廢舊輪胎資源化、垃圾填埋場綜合治理、生物質灰渣資源化利用、飛灰資源化、生物質製備綠醇、儲能及碳捕集、利用與封存(CCUS)等方面研究工作，為本集團轉型發展積蓄新動能。此外，本集團牽頭《一般可燃工業固廢安全清潔高效焚燒技術開發及應用》國家重點研發計劃課題並應用於項目實踐，參與《固廢協同處置的污染控制技術及園區化系統集成示範》和《工業鍋爐煙氣多污染物低能耗高效協同治理技術及裝備》國家重點研發計劃課題，同時還參與政府科研項目《高穩定固態胺CO₂捕集材料合成與應用裝備關鍵技術研發》和《危險廢物焚燒處置污染物協同淨化超低排放機制研究》的研究工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持有授權專利210項，包括發明專利40項，實用新型專利170項，以及軟件著作權5項。

運營管理方面，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根據運營體系檢查情況，對運營管理體系進行修編及完善，通過《運營管理標準》文件的發佈，提升項目運營標準化意識。本集團推進運營管理信息化，保證各項標準有效落實，提升運營管理水平。本集團堅持燃料供應本地化與區域調度相結合的策略 — 在具備條件的區域，通過燃料供應本地化進一步降低燃料收購成本及穩定燃料供應；在燃料供應不充足時，根據庫存與需求情況，實行就近區域內項目之間的燃料協同調運、庫存共享，以穩定生物質項目的整體運營表現。本集團持續開展提質增效工作，積極開發用熱客戶，挖掘潛在供熱需求。本集團致力於提高固廢焚燒及資源化項目精細化運營水平，對各項成本進行分析並通過試點項目工藝優化與技術改進，實現運營項目降本增效，並形成示範推廣至其餘項目，實現項目單位成本壓降。另外，管理層亦通過設立精細化運營管理量化目標，並將量化目標與績效掛鉤等方式有效降低運營成本，其中危廢焚燒項目成本壓降幅度較大。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繼續深化安全環境管理體系，全面推進安全生產和環境管理標準化制度並進行修訂，落實風險分級管理和隱患排查治理雙重預防機制，對兩票管理進行規範及發佈《全員安環資格考試管理辦法》，提升項目安全和環境管理規範性，確保項目安全生產，達標排放。

風險管理方面，本集團一貫重視風險管理工作，通過系統有效的風險管理體系應對國際政治、經濟形勢的動盪及國內經濟結構和經濟環境的變化，降低各類不確定性因素對本集團戰略及經營目標的影響。本集團依託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風險管理制度、風險管理流程等組成的風險管理體系，明確風險管理使命、風險管理目標、合理的風險偏好並不斷總結完善。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更加重視風險管理的有效性，基於評估結果，修訂《風險要素清單》，確定「重點管控風險」，並以此為核心開展風險管理工作。本集團

持續對風險事件進行匯總分析，保證附屬公司合規、合法經營，防止系統性風險的發生。本集團始終保持對環境、社會和企業管治（「ESG」）相關風險的高度重視，將ESG風險納入本集團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進行重點管控，提升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能力。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完善了風險評級及審計結果評價參考標準，重大風險管控得當，風險管控有效。

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始終秉持可持續發展理念，將落實ESG責任融入本集團戰略和業務運作，不斷審視自身的表現和不足，努力提高可持續發展的能力，為企業長遠的價值創造奠定基礎。本集團憑藉在ESG的優秀表現，榮獲畢馬威中國首屆「未來·ESG大獎」中的「二零二二年度環境貢獻獎」，亦榮獲由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BDO」）主辦二零二三年BDO環境、社會及管治大獎中的「ESG最佳表現大獎 — 主板小型市值」獎項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二零二三年最佳企業管治及ESG大獎中的非恒生指數成份股（小市值）組別的「企業管治評判嘉許」殊榮。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繼續深化落實環保設施向公眾開放責任，旗下所有運營項目的煙氣、污水排放等資料均與政府監管平台聯網即時上傳，亦通過各種媒體途徑對項目環境影響評價報告、環境監測資料等進行公示，接受政府與公眾的監督。本公司的環保設施常態化地向公眾開放，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正式開放項目共35個，累計開展線下公眾開放活動161次，共接待3,716人次。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收益約港幣7,416,973,000元，較二零二二年之港幣8,048,171,000元減少8%。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港幣1,453,509,000元，較二零二二年之港幣2,175,944,000元減少33%。本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港幣301,711,000元，較二零二二年之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盈利約港幣340,201,000元增加189%。二零二三年每股基本虧損為14.60港仙，較二零二二年之每股基本盈利16.47港仙減少31.07港仙。本集團融資管道暢通，資金充裕，各項財務指標穩健。截至本年年年底現金及銀行結餘約港幣2,378,783,000元，銀行貸款

總額度為港幣24,910,746,000元，其中，未使用銀行貸款額度為港幣6,884,254,000元。可動用現金及未使用銀行貸款額度共達約港幣9,263,037,000元。

於回顧年度內，國內危廢及固廢處置市場量價持續下滑導致收益減少，加上本公司若干項目經營持續虧損引致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耗損虧損，導致權益股東應佔虧損增加。此外，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耗損虧損主要由於未能及時收取應收政府上網可再生能源電價補貼所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錄得總額港幣6.56億元的耗損虧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商譽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耗損虧損為港幣3,000萬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應收賬款、債務工具及合約資產錄得港幣8,700萬元的預期信貸虧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港幣1.09億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本公司收到由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就本公司申請註冊及建議於中國的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註冊總金額不高於人民幣50億元的多品種債務融資工具(「債務融資工具」)而發出的接受註冊通知書，而此註冊本金金額於接受註冊通知書日期(即二零二三年四月四日)起有效，為期兩年。債務融資工具發行對象為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內的機構投資者。有關債務融資工具於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流通。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本公司於中國完成發行二零二三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即「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二零二三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二零二三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人民幣10億元，期限為三年，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3.20%，通過集中簿記建檔方式釐定。發行二零二三年度第一期綠色中期票據所得款項將用於償還本集團的計息債務、補充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或投資和建設本集團的環保項目及其他業務發展用途。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本公司於中國完成發行二零二三年度第二期綠色中期票據，即「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二零二三年度第二期綠色中期票據(鄉村振興)」(「二零二三年度第二期綠色中期票據」)，發行金額為人民幣10億元，期限為兩年，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2.83%，通過集中簿記建檔方式釐定。發行二零二三年度第二期綠色中期票據所得款項

將用於償還本集團的有息債務、補充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或投資和建設本集團的環保項目及其他業務發展用途。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債務融資工具未發行之註冊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0億元。

業績日後事項

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本集團下屬16間農林生物質發電項目公司已收到國家電網公司關於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結算通知，根據通知結算金額總計約人民幣15.34億元，已到賬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總計約人民幣13.77億元。上文所述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的公告內。

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生物質綜合利用、危廢及固廢處置、環境修復和光伏發電及風電分部的收益合計達約港幣7,416,973,000元，其中建造服務收益約港幣660,645,000元，較二零二二年之港幣1,297,251,000元減少49%，至於運營服務收益約為港幣6,412,714,000元，與二零二二年之港幣6,384,333,000元持平。按收益性質分析，建造服務、運營服務及財務收入分別佔總收益9%、86%及5%。

二零二三年生物質綜合利用、危廢及固廢處置、環境修復和光伏發電及風電項目之主要財務數據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生物質 綜合利用 項目 港幣千元	危廢及 固廢處置 項目 港幣千元	環境修復 項目 港幣千元	光伏發電 及風電 項目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生物質 綜合利用 項目 港幣千元	危廢及 固廢處置 項目 港幣千元	環境修復 項目 港幣千元	光伏發電 及風電 項目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收益										
— 建造服務	618,405	42,240	—	—	660,645	763,527	533,724	—	—	1,297,251
— 運營服務	4,826,455	1,132,949	243,364	209,946	6,412,714	4,912,706	1,133,963	148,205	189,459	6,384,333
— 財務收入	338,697	4,917	—	—	343,614	360,508	6,079	—	—	366,587
	<u>5,783,557</u>	<u>1,180,106</u>	<u>243,364</u>	<u>209,946</u>	<u>7,416,973</u>	<u>6,036,741</u>	<u>1,673,766</u>	<u>148,205</u>	<u>189,459</u>	<u>8,048,171</u>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盈利／(除利息、 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	<u>1,858,233</u>	<u>(428,162)</u>	<u>29,960</u>	<u>188,338</u>	<u>1,648,369</u>	<u>1,650,143</u>	<u>488,557</u>	<u>10,831</u>	<u>171,450</u>	<u>2,320,981</u>

為保留更多資金以抓緊機遇及迎接未來挑戰，董事會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零）。

生物質綜合利用

本集團主要利用生物質原材料發電及供熱。生物質原材料分為黃稈和灰稈，黃稈主要為農業廢棄物，如麥稈、稻稈、玉米稈、稻殼、花生殼等；灰稈主要為林業廢棄物，如樹枝、樹皮及其他生產木材廢料等。除此之外，本集團開發出獨特的城鄉一體化業務模式，將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與垃圾焚燒發電項目融為一體建設，統籌處理農林廢棄物及農村生活垃圾，開創了縣域生態環境治理的先河。本集團的城鄉一體化模式獨具優勢，可以顯著降低項目的運營成本，提升行業競爭力。

完善的生物質原材料供應體系保障了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燃料的充分供應及穩定運營。本集團堅持燃料供應本地化與區域調度相結合的策略，有效控制燃料成本。通過技術優化與精細化管理相結合，本集團的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實現了長週期穩定運行，極大提升了項目運營水平及經濟效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擁有55個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分佈在中國境內10個省份，主要位於安徽省、江蘇省、山東省、湖北省及河南省等地。該等項目涉及總投資額約人民幣172.1億元，總設計發電裝機容量達1,069兆瓦，生物質總設計處理能力達每年約8,139,800噸，生活垃圾總設計處理能力達每日約11,610噸。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運營及完工的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共52個，提供上網電量約6,155,349兆瓦時，較二零二二年增加2%；提供蒸汽供應量約2,406,237噸，與二零二二年相若；及處理生物質原材料約7,845,389噸及生活垃圾約3,836,284噸，分別較二零二二年減少4%及增加11%。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建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共2個，設計發電裝機容量20兆瓦，生活垃圾設計處理能力約每日700噸，預計每年可提供上網電量約91,645兆瓦時。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港幣1,858,233,000元，較二零二二年增加13%。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貢獻淨盈利約港幣997,636,000元，較二零二二年增加28%。盈利增加主要由於設備運營穩定及燃料品質改善導致生物質發電成本下降，以致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經營毛利率大幅增長。

二零二三年生物質綜合利用分部之主要運營與財務數據摘要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		
上網電量(兆瓦時)	6,155,349	6,009,489
生物質原材料處理量(噸)	7,845,389	8,185,800
生活垃圾處理量(噸)	3,836,284	3,457,231
蒸汽供應量(噸)	2,406,237	2,411,215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港幣千元)	1,858,233	1,650,143
分部淨盈利(港幣千元)	997,636	777,214

危廢及固廢處置

本集團主要從事一般工業固廢、危險廢物、病死動物等的安全處置和綜合利用，目前採用的處置方式包括焚燒、填埋、物化處理及綜合利用等。

本集團的危廢處置業務在行業中位於前列位置，可安全處置《國家危險廢物名錄》所列46類危廢中的44類，並於回顧年度內繼續挖掘一般工業固廢熱電聯供業務發展潛力。雄厚的技術實力及一站式的服務能力令本集團可全面滿足各類客戶需求。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擁有51個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分佈在中國境內8個省份及自治區，主要位於江蘇省、山東省、安徽省、湖北省、浙江省等地。該些項目涉及總投資額約人民幣116.58億元，總設計處理能力達每年約246.6萬噸。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運營及完工的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43個，無害化處置方面，共處置危廢及固廢約360,922噸，較二零二二年減少10%；資源綜合利用方面，共處置危廢及固廢87,890噸，較二零二二年增加174%，並銷售資源化利用產品約21,436噸，較二零二二年增加78%。在建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3個，總設計危廢處理能力達約每年226,500噸。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錄得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約港幣428,162,000元，較二零二二年增加184%。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錄得淨虧損約港幣752,752,000元，較二零二二年虧損增加3,040%。虧損增加主要由於國內危廢及固廢處置市場量價持續下滑及本公司若干項目經營持續虧損，以致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耗損虧損。

二零二三年危廢及固廢處置分部之主要運營與財務數據摘要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		
危廢及固廢處理量 (噸)		
— 無害化處置	360,922	399,047
— 資源綜合利用	87,890	32,089
資源化利用產品銷售量 (噸)	21,436	12,058
上網電量 (兆瓦時)	22,069	6,362
蒸汽供應量 (噸)	677,272	8,146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虧損) (港幣千元)	(428,162)	488,557
分部淨虧損 (港幣千元)	<u>(752,752)</u>	<u>(23,973)</u>

環境修復

本集團的環境修復業務主要涵蓋工業污染場地修復、污染農田修復、礦山及填埋場生態修復、工業廢氣治理、油泥綜合治理、河湖底泥及工業污泥治理、濕地公園建設和運營、環保管家服務及填埋場防滲工程等。

資質方面，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旗下環境修復公司已具備環保工程專業承包一級、市政公用工程總承包二級、建築工程施工總承包三級、環境工程設計專項乙級(污染修復工程和水污染防治工程專業)、江蘇省環境污染治理能力評價甲級(污染場地修復)、江蘇省環境污染治理能力評價乙級(污染水體修復)、江蘇省環境污染治理工程總承包能力評價一級(污染場地修復)、江蘇省環境污染治理工程總承包能力評價二級(污染水體修復)等資質，獲批信用評級機構企業資信等級AAA證書並通過ISO9001、OHSAS18001及ISO14001管理體系認證。本集團亦持有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CNAS)資質認定證書，可對外出具具有證明效力的檢驗檢測資料和結果。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執行中的環境修復項目共17個，分別主要位於江蘇省、安徽省、浙江省和湖北省，涉及總合同金額約人民幣7.08億元；另有1個項目處於籌建階段，涉及總合同金額約人民幣7,800萬元。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環境修復項目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港幣29,960,000元，較二零二二年增加177%。環境修復項目錄得淨盈利約港幣9,473,000元，較二零二二年虧損貢獻增加224%。盈利增加主要由於去年受疫情管控，影響項目執行進度及新項目投標流程。

二零二三年環境修復分部之主要財務數據摘要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環境修復項目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港幣千元)	29,960	10,831
分部淨盈利／(虧損) (港幣千元)	<u>9,473</u>	<u>(7,641)</u>

光伏發電及風電

除豐縣光伏整縣推進項目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1個運營和建成完工的光伏發電項目以及2個運營的風電項目，分別分佈於江蘇省、安徽省、山西省、香港及德國，涉及總投資額約人民幣14.5億元，總設計發電裝機容量為151.05兆瓦。本集團負責建造、管理及運營該些項目，並將電力售予地方電網公司。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旗下豐縣光伏整縣推進項目包含17個子項目，該等項目涉及總投資額約人民幣1.32億元，總設計發電裝機容量19.96兆瓦，其中9個項目投入運營，總設計發電裝機容量18.23兆瓦，1個項目處於在建階段，總設計發電裝機容量100千瓦，7個項目處於籌建階段，總設計發電裝機容量1.63兆瓦。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光伏發電及風電項目已售電力共約296,845兆瓦時，較二零二二年增加16%，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港幣188,338,000元，較二零二二年增加10%。光伏發電及風電項目貢獻淨盈利約港幣80,315,000元，較二零二二年增加29%，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風電設備故障率較去年下降。

二零二三年光伏發電及風電分部之主要運營與財務數據摘要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光伏發電及風電項目		
上網電量 (兆瓦時)	296,845	254,909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港幣千元)	188,338	171,450
分部淨盈利 (港幣千元)	80,315	62,332

業務展望

二零二四年，縱然世界經濟面臨的各類挑戰依然存在，各種矛盾日益突出，中國政府將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先立後破的主基調，強化宏觀政策逆週期和跨週期調節，國內經濟發展將逐步企穩向好。回望二零二三年，社會經濟回歸常態，綠色低碳轉型加速，中國明確以綠色發展推動經濟高質量發展，生態文明建設也邁上新台階。中國的生態環境領域迎來了一個又一個重要的里程碑：全國生態環境保護大會召開，系統部署了全面推進美麗中國建設的「六項重大任務」；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員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全面推進美麗中國建設的意見》，錨定二零三五年美麗中國目標基本實現，通過標本兼治的具體行動，推動生態環境根本好轉；中國生態環境部、國家市場監督總局聯合發佈《溫室氣體自願減排交易管理辦法(試行)》，標誌著溫室氣體自願減排交易制度正式重啟。環保行業未來將聚焦新能源、新材料、碳減排等重點領域，不斷豐富行業的內涵。

面對宏觀經濟形勢諸多不確定性及激烈的行業競爭格局，本集團將積極把握國家戰略與行業變革機遇，持續開發新業務，圍繞清潔能源，不斷豐富本公司業態。本集團將以生物質綜合利用業務為基礎，統籌系統內的垃圾發電項目，發展分佈式光伏、儲能及虛擬電廠等新業務，融合數字化技術，打造一批「零碳園區」並形成全國性綠電交易平台。同時，本集團將積極探索生物質高質化利用，包括生物質氣化、生物質製備綠醇等，實現生物質電廠的長期轉型，致力於成為中國領先的綠色能源與「零碳園區」運營商以及最大的生物質綠電交易運營商。

本集團將圍繞現有危廢及固廢處置項目，通過提升現有項目的協同耦合能力以及提質增效等管理措施來盤活現有資源，提高項目效益；通過進一步提升項目服務能力，為服務區域內的上游企業做好服務配套，同時關注當地產業延伸相關的資源化利用機遇，為上游企業創造更多價值；重點關注飛灰資源化及廢鹽綜合利用、廢礦物油及廢乳化液綜合利用等與現有業務協同性、關聯性高的新技術及新業態，繼續提高綜合利用深度；同時，統籌系統內飛灰資源化業務，實現飛灰資源化業務規模化發展，最終發展成為國內領先的工業危固廢處置企業。

本集團將圍繞系統內的垃圾發電項目，深挖垃圾發電項目所在地資源，重點拓展存量填埋場修復業務，並以此為基礎開展光伏、儲能等新能源業務工程項目，目標將旗下環境修復板塊打造成為國內存量垃圾填埋場業務領先的環境修復提供商以及發展成為綜合性工程企業。

二零二四年是中國成立七十五周年，是實現「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的關鍵一年，也是啟動謀劃「十五五」時期現代化建設重點目標任務的年份。本集團將繼續秉承「創造更好投資價值，承擔更多社會責任」的企業願景，保持前瞻性發展視角，積極佈局和規劃綜合能源建設，以不懈奮進的姿態努力為中國生態文明建設貢獻更多光大力量。

財務回顧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港幣39,757,424,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9,156,376,000元)，淨資產則約港幣12,356,339,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534,285,000元)。而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5.46元，較二零二二年年末之每股港幣5.99元減少9%。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68.92%，較二零二二年年末之65.44%增加3.48個百分點。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11.90%，較二零二二年年末之137.31%下降25.41個百分點。

財務資源

本集團對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審慎的原則，妥善管理風險及降低資金成本。運營資金主要來自內部現金流及發行中期票據所得資金及銀行提供之貸款。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港幣2,378,783,000元，較二零二二年年末之港幣2,003,293,000元增加約港幣375,490,000元。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銀行結餘均為港幣及人民幣。

負債狀況

本集團致力擴闊不同的融資途徑及提升銀行貸款額度，儲備資金配合環保業務的發展。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償還貸款總額約港幣23,131,760,000元，較二零二二年年末之港幣20,736,525,000元增加約港幣2,395,235,000元。貸款包括有抵押之計息借貸約港幣9,119,715,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654,292,000元)及無抵押之計息借貸約港幣14,012,045,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2,082,233,000元)。本集團的貸款以人民幣及港幣為單位，分別佔總數81%及19%。本集團的大部分貸款均為浮動利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度約港幣24,910,746,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5,342,733,000元)，其中約港幣6,884,254,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545,654,000元)為尚未動用之額度，銀行融資額度為一至十八年期。

外匯風險

本公司之列賬及功能貨幣均為港幣。本集團投資於香港以外地區(包括中國內地)存在外匯風險。一直以來，中國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所在地，佔總投資及收益超過95%以上。本集團大部分資產、貸款及主要交易以人民幣為單位，基本形成一種自然的對沖。本集團通過合理匹配各種貨幣貸款，適量控制非本位幣貸款，及採用合適的金融工具以密切管理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以本集團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下之若干收益權、合約資產、無形資產及應收款項、銀行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一間附屬公司之股權作為抵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資產之賬面淨值總額約港幣17,239,332,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9,430,554,000元)。

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建造合約而訂約之採購承擔約港幣108,723,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5,360,000元)，以及與注資一家合營企業相關的資本承擔約港幣27,195,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7,935,000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稅務寬減及豁免

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而享有稅務寬減及豁免。

人力資源

本集團深信員工是本公司最寶貴的資產，重視賦予員工成長和發展的機會，致力打造使所有員工能夠發揮所長的工作環境。本集團亦持續優化人力資源管理，明確各單位人才梯隊建設、挖掘培養、積極培養和引進新業務技術和管理人才。全面梳理項目公司、區域、業務管理中心及總部的事權、人權及考核權，推動實現內部管理高效、人力資源最優，堅持「以目標為導向經營，以績效為導向用人」的管理理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合共僱用3,569名員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80名員工）。僱員之薪酬乃根據資歷、經驗、工作性質、表現以及市場情況計算釐定。除酌情獎勵花紅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福利予員工，包括醫療保險及強積金計劃。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公司開展經營，自目標的提出、確定本公司戰略到戰略的分解與執行，目標實現過程中存在大量不確定性的影響，從這個角度來說，本公司經營的過程也是對風險管理的過程。本集團一貫重視風險管理，於回顧年度內，在已經較為完整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體系的基礎上，從細節著眼，更為強調風險管控的前瞻性與有效性。在風險識別與評估過程中，立足於不確定性對目標產生的不利影響的環節與範圍，根據本公司內部職責的劃分，對相關風險進行分類。針對已經識別及評估的重大風險，通過改善內部環境、強化資訊傳遞、專項檢查等方式，制定並落實可行有效的風險緩解措施，同時也定期對風險管控效果進行評價，及時改正不足。就本集團的環保業務發展，於回顧年度內主要風險包括應收賬款、政策變動、戰略轉型與市場競爭、產能管理、環境合規與安全管理、人力資源、成本控制等，同時亦特別關注詐騙風險。本集團將ESG風險納入了本公司風險管理體系，基於對本公司目標實現的影響環節及範圍，將相關內容包含於各主要風險

中進行管控。本公司對全球氣候變化持續關注，特別針對極端天氣所可能導致的風險作出相應預案與合理應對措施；積極參與國家「碳減排」、「碳達峰」政策及具體實施；應對國家可能推出的提高企業的強制性排放標準作出了事先的安排與應對；通過創造就業機會、將共融平等概念納入員工手冊及人事制度，為員工發展提供條件；結合本公司業務，通過秸稈收購、二次加工等方式，增加當地農民收入，有助於實現鄉村振興，切實履行本公司社會責任。有關氣候變化對本公司的影響，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可持續發展報告中「應對氣候變化」一章節。該報告將在四月底前上載到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本集團重點風險詳情載述於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年報。

環境和社會管理

本集團不斷改進環境、安全、職業健康和社會責任(ESHS)管理體系，推動環境、安全和職業健康等內外部管理的不斷提升，系統化、規範化和精準管理，最大限度管控相關風險，消除管理缺陷。

二零二三年度，本集團圍繞「安全生產、達標排放」目標，堅持以「源頭把控，超前防範，系統治理」為切入點。安全管理方面，以風險管理為核心，以安全領導力與安全文化為基石，以能力提升、監督檢查為管理抓手促落實執行，以新技術、「數智化」加大工程技術防護措施提升本質安全水準；環境管理方面，及時獲取並貫徹落實國家、地方頒佈的有關環境保護的方針、政策、法律法規和標準，持續強化過程監管和事前預警，狠抓責任和措施落實。

本集團項目運營和環境服務的表現嚴格按照相關標準及環境影響評價報告的要求，並將周邊社區期望納入考慮。適用於本集團項目的主要法規和標準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生活垃圾焚燒

污染控制標準(GB18485-2014)和歐盟指引2010/75/EU及其相關附表／修訂、火電廠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GB13223-2011)、危險廢物填埋污染控制標準(GB18598-2019)以及危險廢物焚燒污染控制標準(GB18484-2020)等。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沒有因違反以上法律法規及環保標準而導致重大損失和影響的記錄。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零)。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已派付的中期股息2.5港仙，全年股息總額將為每股2.5港仙(二零二二年：3.6港仙)。

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預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一號香港君悅酒店閣樓君悅廳I及II舉行，並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方式刊發及寄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內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相信維持穩健及高水平企業管治，不單是保障股東權益的要素，更能提升企業價值及加強本集團的問責性及透明度，為所有相關持份者創造長期價值。

本集團通過一系列規章制度，不斷加強內部監控、風險防控與企業管治。本集團致力將企業管治、風險管理和可持續發展的理念，融入本公司營運與業務，為本公司業務的突破性發展，打造強大後盾。

本集團明白企業管治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表現正好反映一家企業的管理能力，包括處理環境及社會風險或影響的表現。良好的企業管治，不僅是有效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先決條件，也提供了管理環境及社會風險所需的基石，確保企業最高層重視並履行這方面的責任。董事會著重為股東創造長期的可持續增長，並為所有持份者提供長期價值。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指引。於二零二三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原因解釋如下：

《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F.2.2條

《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之守則條文第F.2.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董事會主席黃海清先生因其他商務未能出席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周年大會」)。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盧錦勳先生獲委任主持二零二三年股東周年大會。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建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事務之特定範圍。董事委員會配備充足資源以履行彼等之義務。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磊先生(主席)、嚴厚民教授及時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曹為實先生組成。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隨著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的董事變更，於同日起，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磊先生(主席)，連同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厚民教授及李華強先生組成。其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提供本集團財務申報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獨立審核、監督審核流程、審核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完整性、準確性、清晰度及公平性、審覽內部及外部審核的範圍、方法及性質、審閱及監控關連交易，以及履行董事會可能不時指定的其他職務及職責等。有關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登載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的網站內。

薪酬委員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薪酬委員會由時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曹為實先生(主席)、時任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錢曉東先生以及另外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磊先生及嚴厚民教授組成。薪酬委員會成員隨著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的董事變更，於同日起，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厚民教授(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朱福剛先生、以及另外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磊先生及李華強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的網站內，當中列載薪酬委員會的職務，包括根據獲委職責，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提名委員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黃海清先生(主席)，連同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磊先生、嚴厚民教授及時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曹為實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成員隨著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的董事變更，於同日起，由董事會主席黃海清先生(主席)，連同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磊先生、嚴厚民教授及李華強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其中包括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檢討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並向董事會報告及考慮物色適當人選擔任董事的需要，並就甄選獲提名擔任董事職位的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的網站內。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會確認，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發表業績公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已分別刊載於港交所(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www.ebgreentech.com/tc/ir/announcements.php)的網站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綠色環保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朱福剛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黃海清先生(主席，非執行董事)
朱福剛先生(行政總裁，執行董事)
盧錦勳先生(財務總監，執行董事)
宋儉先生(非執行董事)
鄒小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嚴厚民教授(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華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